

**关于对 2017-2018 年度清华大学马约翰学生运动会
“乔丹体育”杯男子足球比赛
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男子足球队违规事件部分赛事责任人的处理决定**

2017-2018 年度清华大学马约翰学生运动会“乔丹体育”杯男子足球比赛乙级 I 组第一轮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男子足球队（以下简称“核研院队”）与美术学院男子足球队的比赛于 2017 年 10 月 15 日（校历第四周周日）8 时 00 分在清华大学紫荆足球场举行。在比赛中，发生了核研院队派出无参赛资格队员出场的违规事件（详情见《关于对 2017-2018 年度清华大学马约翰学生运动会“乔丹体育”杯男子足球比赛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男子足球队违规行为的处理决定》）。

2017-2018 年度清华大学马约翰学生运动会“乔丹体育”杯男子足球比赛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随即对本赛事相关责任人展开调查。

2017 年 3 月 13 日，清华大学学生绿茵协会相关责任人公布了《关于对 2016-2017 年度清华大学马约翰学生运动会“乔丹体育”杯男子足球比赛核能与新能源技术研究院男子足球队违规行为的处理决定》并通知了涉事双方负责人。而在本场比赛之前，相关责任人却并未通知本场比赛当值裁判组，致使当值裁判组并未知晓核研院队禁赛情况。

组委会认为：

- 一、相关责任人已尽到对核研院队的告知义务，且无义务在比赛之前再次告知球队，球队有责任知晓本队队员情况。
- 二、相关责任人未尽到对本场比赛当值裁判组的告知义务，致使当值裁判组未能及时阻止违规事件，客观上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良影响。

根据以上情况，组委会做出如下决定：

- 一、责成相关责任人向组委会做出检讨。
- 二、相关责任人禁止参与组织本赛事一周。
- 三、本赛事之后的赛事中，赛事相关责任人应于每场比赛开赛前告知当值裁判组可能会影响比赛的相关情况。
- 四、当值裁判组对此事件不负有责任。

望参与本赛事组织工作的相关人员引以为戒，避免此类错误，不断改进自身工作。

2017-2018 年度清华大学马约翰学生运动会
“乔丹体育”杯男子足球比赛组织委员会

2017 年 10 月 15 日